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暨光田護理之家
--受理性騷擾申訴標準作業流程圖

作業階段	作業流程	作業期限
受理階段	申訴 1. 逕向管中人資組高專或社工室主任申訴 2. 顧客申訴專線： 沙鹿院區-電話：26625111#2588(社工室組長) 傳真：26655050； 大甲院區-電話：26885599#5431(社工室副組長) 傳真：26888080 3.員工申訴專線：81-2885(愛幫幫我) 人資組高專。 4.員工申訴信箱：hr.director@ktgh.com.tw。 5. 傳遞網頁內部顧客「意見信箱」 6. 投遞各樓層「顧客意見箱」 填寫「性騷擾事件申訴書」 受理與否 否：補正，逾期未補正者，申訴不予受理	14 日內得補正
調查審議	性騷擾申訴案件至勞動部職場性騷擾案件通報系統(https://shwn.mol.gov.tw/personal/login)進行通報 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審議性騷擾案件	受理之日起 2 個月完成調查，必要時得延長 1 個月
後續處理階段	裁決結果以書面通知申訴人、被申訴人 申訴人及被申訴人是否接受 否：書面申復/再申訴 是：性騷擾案件調查結果至勞動部職場性騷擾案件通報系統(https://shwn.mol.gov.tw/personal/login)進行填報 結案	1. 被申訴人，申訴人及被申訴人對申訴案之決議有異議者，得於收到書面通知次日起二十日內，以書面提出申覆，並應附具理由，由委員會另召開會議決議處理之。經結案後，不得就同一事由再提出申訴 2. 委員會逾期未完成調查或申訴人及被申訴人不服委員會之決議者，申訴人及被申訴人得於期限屆滿或調查決議通知到達之次日起三十日內，向臺中市政府社會局性騷擾防治委員會提出再申訴。

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 Kuang Tien General Hospital
文件管制 專用